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股東會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開會時間：一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點三十分整

開會地點：彰化縣埔心鄉瑤鳳路一段 357 號（本公司員工餐廳）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計 24,914,373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計 36,696,580 股之 67.89%。

列席：董事-富盟國際事業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志鑫、佳慶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朝凱
富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田素姬

獨立董事-張國雄(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茂棠、殷世安

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淑菁會計師

財務主管-吳秀琴經理

主席：陳志鑫



紀錄：吳翠樺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113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三、

董事個別酬金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113 年度董事領取之酬金，請參閱（附件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定堅會計師及吳少君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報告書在案，

連同 113 年度營業報書及其他財務報表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

2.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各項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

3. 敬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914,37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728,53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8,914,523 權）	91.22%
反對權數：33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3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2,185,81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2,032,810 權）	8.77%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91,012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054,993 元，考量公司營運狀況擬全數保留不予分配。

2.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

3. 敬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914,37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912,53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9,098,523 權）	91.96%
反對權數：3,033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033 權）	0.1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998,81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845,810 權）	8.02%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為配合法令修訂，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 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914,373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912,276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9,098,269權)	91.96%
反對權數：287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287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2,001,81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848,810權)	8.03%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為配合法令修訂，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2.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 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914,373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912,276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9,098,269權)	91.96%
反對權數：3,037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037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999,06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846,060權)	8.02%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配合初次股票創板上市，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為配合本公司申請創板上市案，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36條之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初次上市公開承銷股數之來源。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15%由員工認購外，其餘股份擬由原股東放棄認購，並全數提撥辦理創板上市前公開承銷，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3.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所訂發行股數、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及其他有關事項，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核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須予修正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 如有未盡事宜，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本次增資相關事宜。

決 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914,373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879,931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9,065,924權)	91.83%
反對權數：35,632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35,632權)	0.14%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998,81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845,810權)	8.02%

六、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 由：增選董事二席案，提請 選舉。

說 明：1. 為配合公司營運需要，擬增選董事二席(含獨立董事一席)，由現行七席董事提高至九席董事。

2. 新選任之董事自增選後就任，任期之期限與現任董事相同，即自當選日起至民國 116 年 06 月 11 日止。

3. 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

4. 本次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名單及其學歷、經歷、持有股份等資料請參閱(附件八)。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及權數如下：

股東戶號或 身份証字號	戶名	當選權數
528	陳志仁	22,513,464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及權數如下：

股東戶號或 身份証字號	戶名	當選權數
N10367 XXXX	李英珍	22,487,398

七、其他議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為借助新選任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以完成公司各項業務，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明細請參閱(附件九)。

決 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914,373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911,373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9,097,366權)	91.96%
反對權數：4,200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4,200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1,998,80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845,800權)	8.02%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同日上午 09 時 57 分。

附件一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感謝各位股東對高明鐵企業的鼓勵與支持，113 年度在地緣政治因素、全球經濟表現未如預期、高通膨及高利率等因素影響下，導致製造業市場包含自動化相關產業應用需求量能放緩，但在人工智慧(AI)的潮流趨勢下，因應高速光通訊的需求，矽光子技術成為未來重要發展應用，高明鐵秉持「誠信正直、客戶滿意、當責、積極創新、夥伴關係、團隊合作」的核心價值為依歸，持續深入了解客戶痛點及需求，提供客戶多元需求服務。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臺幣 623,172 仟元，較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臺幣 407,914 仟元，相對增加新臺幣 215,258 仟元，增加 53%；毛利率 113 年度 32%與 112 年度 15%，增加 17%；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為新臺幣 7,091 仟元相較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新臺幣(100,731)仟元，增加新臺幣 107,822 仟元，增加 107%。

(二)財務收支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財簽數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淨額	623,172	100
營業成本	425,882	68
營業毛利	197,290	32
營業費用	203,317	33
營業淨利(損)	(6,02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814)	-
稅後淨利	480	-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7,091	1

註：本表係合併之財務報表，本公司 11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之揭露。

(三)獲利能力

項目	113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19%
股東權益報酬率(%)	0.10%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6%)
純益率(%)	0.08%
每股盈餘(元)	0.01

二、研究發展狀況

在人工智慧(AI)的發展趨勢下，半導體與光通訊成為重點市場，特別是強調異質整合(CPO)的矽光子相關產品，更是 AI 伺服器一項殷切的市場需求；不論是高階光纖交換器或是矽光子晶圓的檢測，更高精度的對位及移載模組預計會有更多且更廣泛的需求與應用。

在產品發展方向，則是突破現有產品應用的領域提升，對應現有客戶或潛力客戶在高精度的需求下，進一步強化現有產品的精度與穩定，進行規劃及開發高階精密型產品系列外，並針對矽光子以及高階光模塊客戶設備研發新規精密滑台模組結合高效率的耦光對位演算技術，以及多軸運動的平台，包括六軸堆疊平台以及並聯式六軸平台：特別是並聯式平台由於多軸連動，對稱穩定的機構，同步運動特性較為靈活，而且穩定性佳，可以提供高精度定位運動控制的需求，滿足半導體晶圓產業的相關應用。在新技術領域則著重在線性馬達的產品開發與應用，以高速及高精度的應用在未來逐步在高階產業仍有取代著螺桿產品的趨勢，作為重點的規劃項目。

高精度線馬平台系列及高精度直線電動模組系列等開發於今年業已完成並上市，高精度線馬平台搭配高解析光學尺，達到高速高精度以及高解析度的定位運動；高精度直線電動模組部分再開/閉迴路系統架構，搭配高精度線性傳動元件開發，提升產品在應用上之耐磨耗性及高重複定位精度。在多樣的搭配機構組合搭配，藉由垂直整合產品功能性並滿足光纖耦合對位及晶圓檢測等客戶端各類應用需求。

高明鐵除了加強自有技術與創新外，持續積極研發新產品及開發新技術，研發新產品部份會持續爭取政府精品獎肯定，專利佈局部份會持續申請多國專利，以保護公司智慧財產。

三、113 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提升客製化能力及發展高精度產品，以便提供客戶最佳化解決方案。
- 2、持續精進製造效能及技術提升並生產基地分散，即時服務客戶及提升競爭力。
- 3、完備產品線並優化產品功能，以提供客戶自動化多元需求。
- 4、多元行銷推廣品牌並深入產業及市場，落實國際市場當地化。

(二)預計銷售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產業景氣、經濟環境因素，同時分析現有客戶群的業務發展和潛在客戶開發進度，並考慮產銷平衡及未來經營環境之基礎下，擬定未來一年度之適當估計，預期銷售數量及金額應可持續維持向上成長。

(三)重要產銷策略

- 1、持續深入半導體、光通訊、光學產業及生技醫療等目標產業佈局，擴大營收量能。
- 2、推廣公司品牌，提升整體營收，擴大開發海外市場。
- 3、以提供客戶最佳化解決方案為主要研發設計理念，透過概念工程設計強化對客戶服務與產品客製之效能及效益提升。
- 4、落實精實管理系統並分散生產基地，提升生產效率、優化製程及交期準，擴大產能規模。

四、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在「以幫客戶實現自動化最適方案的夥伴」為高明鐵品牌核心價值，以深厚傳統精密工藝基礎，持續在全球市場擴大佈局及加強品牌推廣、人才栽培扎根在地化及搭配產學合作、積極生產在地化及生產製程再精進、既有產品功能優化及客製化能力持續提升；新產品及新技術部份，在提供客戶最佳化解決方案下，持續高精度模組的開發以及軟韌體機構之技術整合，藉由前述策略不斷提升公司產品力的深度與廣度。另新產品及新技術持續申請多國專利之專利佈局，整合開發高階關鍵數位元件、高堆疊精度功能、伺服控制核心及高效率的演算軟體等能力，進而保持公司之競爭力及優勢。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與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數據顯示，2024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2%，略低於 2023 年 0.1 個百分點，並低於 2000~2019 年新冠疫情爆發前 3.7%的平均水準。IMF 預估 2025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3%，較 2024 年成長 0.1%，而通膨預計則由 2024 年的 5.7%下降至 2025 年的 4.2%。惟美國川普總統就任後，保護主義抬頭，通膨上行風險重啟，將加劇全球經濟成長的不確定性。

總體經營環境方面，雖然目前美國川普總統提出對等關稅政策影響正在醞釀中，導致全球經濟面臨成長不確定，但人工智慧（AI）的發展仍為未來必然趨勢，特別是矽光子相關產品及技術應用，將成為光通訊及半導體產業後續發展重點。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受法規環境影響較小外，高明鐵積極針對滑台模組功能再優化，增加高階精密行系列提升產品力競爭優勢外，也會透過通路及生產佈局在地化，提升市場市佔率。高明鐵仍持續秉持著以「成為最值得客戶信賴，並被推崇的合作夥伴」為使命，「研發方面符合產業趨勢，驅動機電系統整合；產業應用客製服務，最適解決方案提供；精實管理製造系統，數位製造管理實現。」為價值策略邁進，以不辜負股東們、所有客戶、供應商及全體員工對本公司的期望及支持，在此敬上最誠摯的謝意。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暨總經理 陳志鑫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定堅及吳少君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張國雄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4 月 1 6 日

附件三

最近年度(113)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	董事長	富盟國際 事業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人 陳志鑫	-	-	-	-	-	-	21	21	21 5.37%	21 4.38%	2,848	2,848	-	-	-	-	-	-	2,869 733.76%	2,869 597.72%	-
	董事	佳慶投資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人 張朝凱	-	-	-	-	-	-	21	21	21 5.37%	21 4.38%	1,499	3,013	-	-	-	-	-	-	1,520 388.75%	3,034 632.09%	-
	董事	和毅投資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人 廖宇憲	-	-	-	-	-	-	21	21	21 5.37%	21 4.38%	1,893	2,602	-	-	-	-	-	-	1,872 478.77%	2,515 523.96%	-
	董事 (註1)	富蔚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177	177	-	-	-	-	-	-	177 45.27%	177 36.87%	-	-	-	-	-	-	-	-	177 45.27%	177 36.87%	-
		代表人 田素姬	-	-	-	-	-	-	12	12	12 3.07%	12 2.50%	-	-	-	-	-	-	-	-	12 3.07%	12 2.50%	-
董事 (註2)	陳志仁	144	144	-	-	-	-	12	12	156 39.90%	156 32.50	-	-	-	-	-	-	-	-	156 39.90%	156 32.50%	-	
獨立 董事	獨立 董事	陳茂棠	320	320	-	-	-	-	21	21	341 87.21%	341 71.04%	-	-	-	-	-	-	-	-	341 87.21%	341 71.04%	-
	獨立 董事	張國雄	320	320	-	-	-	-	21	21	341 87.21%	341 71.04%	-	-	-	-	-	-	-	-	341 87.21%	341 71.04%	-
	獨立 董事	殷世安	320	320	-	-	-	-	18	18	338 86.45%	338 70.41%	-	-	-	-	-	-	-	-	338 86.45%	338 70.41%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獨立董事對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相關產業之支給情形，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討論建議後，提請董事會議定。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113/06/12 就任。

註2：113/06/12 任期到期。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高明鐵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明鐵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明鐵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明鐵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高明鐵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高明鐵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自動化模組及其零組件等之生產及銷售，銷售對象分為經銷商及非經銷商，其中部分經銷商之營業收入有顯著成長者，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是將前述營業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收入認列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並抽核測試該控制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
2. 自該經銷商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核對至訂單、出貨單、銷貨發票及收款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明鐵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明鐵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明鐵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明鐵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明鐵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明鐵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明鐵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蘇定堅

會計師 吳 少 君



吳少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16 日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六)	\$	58,019	3	\$	40,892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及二六)		14,002	1		-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八、十八及二六)		58,959	4		37,165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八及十八)		158,142	9		109,901	7
1310	存 貨 (附註九)		472,087	28		423,681	2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998	1		7,35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81,207</u>	<u>46</u>		<u>618,994</u>	<u>3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及二六)		845,971	50		879,727	56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二)		13,299	1		16,705	1
1805	商 譽 (附註十三)		15,441	1		14,720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2,343	-		3,54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九)		22,752	2		21,810	2
1915	預付設備款		3,017	-		21,03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677	-		3,42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06,500</u>	<u>54</u>		<u>960,971</u>	<u>6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687,707</u>	<u>100</u>		<u>\$ 1,579,96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八、十四及二六)	\$	118,067	7	\$	50,99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四)		22,902	1		29,851	2
2150	應付票據		1,875	-		665	-
2170	應付帳款		90,540	5		58,067	4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67,334	4		53,58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九)		-	-		2,03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二)		6,521	1		8,03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六)		34,143	2		25,46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210	1		16,36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49,592</u>	<u>21</u>		<u>245,059</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六)		819,762	49		815,291	5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九)		94	-		4,10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二)		7,074	-		9,03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六)		9,403	1		12,21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5,374	-		4,93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41,707</u>	<u>50</u>		<u>845,589</u>	<u>54</u>
2XXX	負債總計		<u>1,191,299</u>	<u>71</u>		<u>1,090,648</u>	<u>69</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66,966	22		366,966	23
3200	資本公積		128,927	7		227,257	14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1,791	-	(	98,330)	(6)
3400	其他權益	(	557)	-	(	5,774)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497,127</u>	<u>29</u>		<u>490,119</u>	<u>31</u>
36XX	非控制權益	(	719)	-	(	802)	-
3XXX	權益總計		<u>496,408</u>	<u>29</u>		<u>489,317</u>	<u>31</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687,707</u>	<u>100</u>		<u>\$ 1,579,96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八）	\$ 623,172	100	\$ 407,9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九）	<u>425,882</u>	<u>68</u>	<u>347,469</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197,290</u>	<u>32</u>	<u>60,445</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93,909	15	84,199	21
6200	管理費用	67,594	11	64,974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912	7	41,453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附註八）	<u>902</u>	<u>-</u>	<u>11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03,317</u>	<u>33</u>	<u>190,741</u>	<u>47</u>
6900	營業淨損	(<u>6,027</u>)	(<u>1</u>)	(<u>130,296</u>)	(<u>3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23,708)	(4)	(21,603)	(5)
7100	利息收入	145	-	309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5,367	1	2,52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u>17,382</u>	<u>3</u>	<u>38,804</u>	<u>9</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14</u>)	<u>-</u>	<u>20,030</u>	<u>5</u>
7900	稅前淨損	(6,841)	(1)	(110,266)	(27)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十）	(<u>7,321</u>)	(<u>1</u>)	(<u>12,487</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480</u>	<u>-</u>	(<u>97,779</u>)	(<u>2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六)	\$ 1,750	-	(\$ 58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九)	(350)	-	11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5,211</u>	<u>1</u>	<u>(2,487)</u>	<u>(1)</u>
		<u>6,611</u>	<u>1</u>	<u>(2,952)</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091</u>	<u>1</u>	<u>(\$ 100,731)</u>	<u>(25)</u>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91	-	(\$ 97,865)	(24)
8620	非控制權益	<u>89</u>	<u>-</u>	<u>86</u>	<u>-</u>
8600		<u>\$ 480</u>	<u>-</u>	<u>(\$ 97,779)</u>	<u>(2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008	1	(\$ 100,785)	(25)
8720	非控制權益	<u>83</u>	<u>-</u>	<u>54</u>	<u>-</u>
8700		<u>\$ 7,091</u>	<u>1</u>	<u>(\$ 100,731)</u>	<u>(25)</u>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u>\$ 0.01</u>		<u>(\$ 2.67)</u>	
9810	稀 釋	<u>\$ 0.01</u>		<u>(\$ 2.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六及十七)	總	(附註十五)	
	資本金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總	(附註十五)	
	(附註十七)	(附註十七)	(待彌補虧損)	(附註十五)	(附註十五)	
	\$ 366,966	\$ 261,644	(附註十五)	\$ 590,904	(附註十五)	\$ 590,048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387)	34,387	-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97,865)	(97,865)	86	(97,779)
D1 112 年度淨損	-	-	(465)	(2,455)	(32)	(2,952)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98,330)	(2,455)	54	(100,73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98,330)	(5,774)	(802)	489,31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6,966	227,257	(98,330)	490,119	-	489,317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98,330)	98,330	-	-	-
D1 113 年度淨利	-	-	391	391	89	480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400	5,217	(6)	6,611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791	5,217	83	7,091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6,966	128,927	1,791	497,127	(719)	496,4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6,841)	(\$ 110,2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371	58,975
A20200	攤銷費用	1,207	1,09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02	115
A20900	財務成本	23,708	21,603
A21200	利息收入	(145)	(30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407)	(40,564)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7,691)	15,87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304	780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	(34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1,225)	9,985
A31150	應收帳款	(47,986)	(15,056)
A31200	存 貨	(38,768)	(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751)	10,820
A32130	應付票據	(447)	295
A32150	應付帳款	31,665	(7,7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241	7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188)	5,14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3)	(2,2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6,116)	(51,09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2	31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405)	(21,563)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9	(2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330)	(72,5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2)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48)	(6,99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7)	1,2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	(\$ 2,6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729	157,67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41)	(3,69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671</u>	<u>145,95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淨增加(減少)	66,324	(25,207)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6,949)	(11)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63,599	70,392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51,023)	(120,89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83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770)	(8,62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3,464</u>	<u>(84,34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322</u>	<u>68</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7,127	(10,90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40,892</u>	<u>51,796</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58,019</u>	<u>\$ 40,8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自動化模組及其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銷售對象分為經銷商及非經銷商，其中部分經銷商之營業收入有顯著成長者，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是將前述營業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收入認列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並抽核測試該控制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
2. 自該經銷商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核對至訂單、出貨單、銷貨發票及收款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蘇定堅

會計師 吳 少 君



吳少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16 日

高明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六)	\$ 39,399	2	\$ 27,70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及二四)	14,002	1	-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八、十七及二四)	16,854	1	13,233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八及十七)	41,948	3	44,382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八、十七及二三)	210,095	13	78,271	5
1310	存 貨 (附註九)	281,562	18	276,509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三)	19,635	1	18,75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23,495	39	458,846	3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	95,073	6	124,453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及二四)	831,253	53	863,220	58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二)	4,372	1	1,264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2,132	-	3,28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九)	19,502	1	18,49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017	-	21,03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105	-	95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56,454	61	1,032,700	6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79,949	100	\$ 1,491,546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 82,860	5	\$ 25,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三)	22,902	1	29,851	2
2150	應付票據	1,875	-	665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三)	87,745	6	54,657	3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	42,864	3	34,08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二)	1,026	-	1,17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34,143	2	25,46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268	1	15,03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0,683	18	185,924	1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784,297	50	793,181	5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九)	94	-	4,10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二)	3,363	-	12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五)	9,403	1	12,21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	-	170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附註十)	4,982	-	5,70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02,139	51	815,503	55
2XXX	負債總計	1,082,822	69	1,001,427	67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66,966	23	366,966	25
3200	資本公積	128,927	8	227,257	15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1,791	-	(98,330)	(7)
3400	其他權益	(557)	-	(5,774)	-
3XXX	權益總計	497,127	31	490,119	33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579,949	100	\$ 1,491,5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七及二三）	\$ 528,221	100	\$ 281,9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八及二三）	<u>383,386</u>	<u>73</u>	<u>261,555</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144,835	27	20,372	7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未）實現利益	(<u>1,725</u>)	-	<u>10,970</u>	<u>4</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143,110</u>	<u>27</u>	<u>31,342</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29,212	5	32,953	11
6200	管理費用	50,508	10	50,311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532	7	36,020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八）	<u>953</u>	<u>-</u>	(<u>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5,205</u>	<u>22</u>	<u>119,282</u>	<u>42</u>
6900	營業淨利（損）	<u>27,905</u>	<u>5</u>	(<u>87,940</u>)	(<u>3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八）	(20,751)	(4)	(19,434)	(7)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附註十）	(32,150)	(6)	(28,619)	(10)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	586	-	448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	1,827	1	1,62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八）	<u>17,600</u>	<u>3</u>	<u>38,916</u>	<u>1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2,888</u>)	(<u>6</u>)	(<u>7,067</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4,983)	(1)	(\$ 95,007)	(34)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十九)	(5,374)	(1)	2,85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391	-	(97,865)	(3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五)	1,750	-	(58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九)	(350)	-	11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217	1	(2,45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淨額) 合計	6,617	1	(2,92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008	1	(\$ 100,785)	(36)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 0.01		(\$ 2.67)	
9810	稀 釋	\$ 0.01		(\$ 2.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十 六)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六)	保 留 盈 餘 (附註十五及十六)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計
A1	\$ 366,966	\$ 261,644	(\$ 34,387)	(\$ 34,387)	(\$ 3,319)	\$ 590,904
C11	-	-	-	34,387	-	-
D1	-	-	-	(97,865)	-	(97,865)
D3	-	-	-	(465)	(2,455)	(2,920)
D5	-	-	-	(98,330)	(2,455)	(100,785)
Z1	366,966	227,257	-	(98,330)	(5,774)	490,119
C11	-	-	(98,330)	98,330	-	-
D1	-	-	-	391	-	391
D3	-	-	-	1,400	5,217	6,617
D5	-	-	-	1,791	5,217	7,008
Z1	\$ 366,966	\$ 128,927	-	\$ 1,791	(\$ 557)	\$ 497,1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高明鐵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4,983)	(\$ 95,00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948	49,211
A20200	攤銷費用	1,150	1,04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53	(2)
A20900	財務成本	20,751	19,434
A21200	利息收入	(586)	(44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32,150	28,61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478)	(40,56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6,743)	11,240
A2390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1,725	(10,97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304	780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625)	3,195
A31150	應收帳款	(130,728)	5,515
A31200	存 貨	(845)	(33,52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96)	1,979
A32130	應付票據	(447)	295
A32150	應付帳款	33,173	(9,0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500	(3,49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765)	4,73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3)	(2,2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0,507)	(69,24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48	41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054)	(19,474)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9	(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964)	(88,3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02)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12)	(5,78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729	157,67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54)	61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61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41)	(3,6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720</u>	<u>146,52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57,860	5,55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6,949)	(11)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50,000	48,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50,207)	(120,89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7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91)	(2,31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8,943</u>	<u>(69,664)</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1,699	(11,44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7,700</u>	<u>39,141</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39,399</u>	<u>\$ 27,7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附件五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本期淨利	391,01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399,745
本期淨利加計調整數	1,790,75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79,07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56,68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054,993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54,993

董事長：陳志鑫



經理人：陳志鑫



會計主管：吳秀琴



附件六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項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十七條	本公司就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 二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 五 分之一。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就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 <u>三</u>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 <u>三</u> 分之一。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配合主管機關「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及「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推動時程而修訂之。
第廿七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七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七為員工酬勞（ <u>包括基層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點二～百分之四點二</u> ），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配合金管會修正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規定，上市(櫃)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
第三十條	(略)	(按原條文增列當年度股東會通過日期) <u>第二十一一次修訂於民國 114 年 06 月 11 日</u>	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

附件七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本公司上市(櫃)後，董事之選舉方式與前項同。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配合法令 修訂 (簡化提名 董事之作 業程序)

附件八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姓名	候選人類別／性別	學歷	主要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股)	是否已達連續三屆獨立董事/理由
01	陳志仁	董事／男	美國克荷大企研究所 奧拉馬學管研究	弘益企管顧問工作室負責人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合盈光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金統立工業(股)公司歐洲營運長/美國總經理/中國董事長 玉晶光電(股)公司財務暨資訊部副總經理 成霖企業(股)公司財務管理本部經理	弘益企管顧問工作室負責人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0,079	不適用
02	李英珍	獨立董事／男	台灣學機工程博士 台大電工博士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神腦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倫飛電腦(股)公司總經理 神達電腦(股)公司副總經理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薪酬委員/審計委員 元山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迅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捷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附件九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明細如下：

候選人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位
董事	陳志仁	弘益企管顧問工作室 負責人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李英珍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策略長
		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元山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迅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捷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